

济宁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2021 年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高新区经济发展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济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http://www.jnh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经济发展局联系（地址：济宁高新区海川路 9 号，联系电话：0537-3255041）。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经济发展局按照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精神，不断强化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坚持进一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及回应关切等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为推进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度，经济发展局按照高新区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对站点信息进行更新，在济宁高新区门户网站发布信息92条，其中主要发布内容包括：政策文件34条，会议公开6条，年度工作计划2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20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10条，政策解读4条，公示公告16条。所公开信息严格按照《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制度，充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效性和全面性。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度，经济发展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条例》有关要求，完善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将信息公开内容细化。同时，明确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对所公开信息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经济发展局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作为信息公开发布主渠道的权威作用，融合利用高新区融媒体、其他媒体等多种信息发布渠道，及时准确发布政府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经济发展局结合工作实际，加大了组织领导的力度，健全了“主要领导负总责，

分管领导具体抓，综合处具体办理”的分级责任制，形成了上下齐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为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为务能力，积极参加高新区大数据局组织的有关业务培训，充实和提升信息质量，有效地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经济发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是仍存在不足，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还有待加强，人员具体工作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等等。下步，我局将进一步

梳理、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加大网上公开力度，全面、规范做好公开信息的归集、整理、上传工作，开创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局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